

(候选人退选通知书)

【以其他方式（例如传真或电子邮件）递交的候选人退选通知书，概不受理。】如递交表格 4 个工作天后 仍未收到劳工处的确认信，请致电 2852 4022 查询。

日期：

B 部：由提名候选人的雇员工会填写

雇员工会确认得悉候选人退出选举

本会, _____, 职工会登记

(雇员工会名称)

编号： _____， 已得悉上述由本会提名的候选人 _____
(获提名为候选人的人士的姓名)

拟退出是次选举。

签署本通知书的雇员工会理事资料 (见注一)

[illegible]

(雇员工会印章)

姓名 : _____

职衔 : _____

联络 电话号码 : _____ (日间)

传真号码 : _____

签署 : _____

日期 : _____

注一 本通知书提及的雇员工会理事是指该雇员工会理事会的任何一名成员，但不包括核数师。

收集个人资料目的声明

收集个人资料的目的

1. 表格 LAB/EW/2026（「表格」）内所提供的个人及其他有关资料将用作 2026 年劳工顾问委员会雇员代表选举及有关的用途。在表格内提供个人及其他有关资料纯属自愿。然而，如你未能提供足够和正确的资料，劳工处可能无法处理有关候选人退出 2026 年劳工顾问委员会雇员代表选举的事宜。

资料转移

2. 为达致上述第 1 段所提及的目的，表格内所提供的个人及其他有关资料可能会被转往劳工处的其他科别、其他政府部门 / 决策局 / 机构。

查阅个人资料

3. 根据《个人资料（私隐）条例》（香港法例第 486 章）第 18 及 22 条，以及附表 1 第 6 原则的规定，你有权要求查阅和改正个人资料及其他有关资料。你的查阅权利包括索取表格内有关你个人资料的复本。

查询

4. 有关表格所收集个人资料的查询，包括进行查阅及改正资料，请向下述人士提出：

香港中环
统一码头道 38 号
海港政府大楼 15 楼
劳工处国际联系科
助理劳工事务主任
蔡伟泽先生

电话：2852 4021